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7樓

承辦人：李杏玲

電話：06-2991111轉8353

傳真：06-2982636

電子信箱：okar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安定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老字第11014105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令及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各1份（1410515A00\_ATTCH3.pdf、1410515A00\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110年11月9日衛授家字第1100860107號令  
發布修正「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給辦法」，自中華民國111年1月1日施行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本局老人福利科

